

证券代码:600081 股票简称:东风科技 编号:临2013-038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3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风科技临时股东大会已于2013年11月20日向全体董事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五次临时会议通知，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13年12月4日以现场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参加表决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在公司召开本次董事会之前，已向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情况说明并征得了独立董事的认可。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如下议案：
 1. 以3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实施的OEM配套形成的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议案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临2013-039号《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一）》。
 2. 以3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东风汽车财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议案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临2013-040号《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二）》。
 3.以9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制定《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提前退休管理办法》的议案。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提前退休管理办法》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以上议案1、议案2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5日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081 股票简称:东风科技 编号:临2013-039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一）**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需要提交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所以关联交易实施后，有利于本公司扩大市场份额，获得更多的收益，该行为是持续存在并且必要和合理的。
 东风汽车公司（以下简称“东风汽车”）为目前国内最大整车生产厂商之一，东风科技作为汽车零部件生产厂商，存在为东风汽车OEM配套的需要。
 东风科技是东风汽车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风零部件”）的控股子公司，东风零部件是东风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风有限”）的下属公司，东风有限是东风汽车的下属公司。东风科技最初是东风汽车、东风有限提供汽车零部件的配套厂，由于历史沿革的关系，东风汽车、东风有限仍旧是东风科技目前最大的市场。与东风汽车、东风有限的关联交易在东风科技主营业务及利润中所占的比重仍然较大，因此与其控股股东东风汽车之间的关联交易是不可避免的。根据东风汽车零部件签署的《非竞争承诺函》，东风汽车

部件不从事与本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在2013年12月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以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否决、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实施的OEM配套形成的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情况和董事会上所发表的独立意见为：1. 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客观公允、交易条件公平、合理，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2.此项日常关联交易须经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与该项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应回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表决。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3年计划 (亿元)
购买材料(主要包括铝锭、铸锭、黄铜棒、冷轧板等材料)	东风汽车公司及下属公司	18.00
产品销售(主要包括组合仪表、传感器、软轴、供油系、制动系、悬挂系、内饰件等产品)	东风汽车公司及下属公司	3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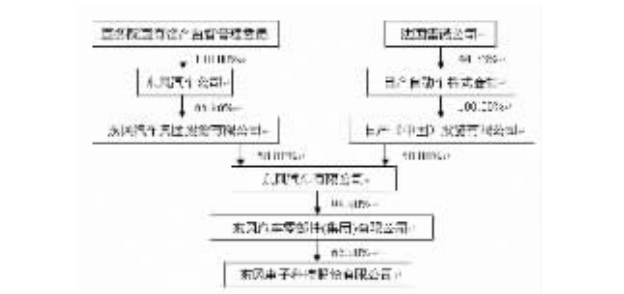
公司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执行情况将在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中披露。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4年计划 (亿元)
购买材料(主要包括铝锭、铸锭、黄铜棒、冷轧板等材料)	东风汽车公司及下属公司	8.00
产品销售(主要包括组合仪表、传感器、软轴、供油系、制动系、悬挂系、内饰件等产品)	东风汽车公司及下属公司	30.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① 东风汽车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1号
 法人代表:徐平 注册资本:234,000万元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汽车(含自产小轿车)及汽车零部件、金属机械、铸金锻件、启动电机、粉末冶金、工具和模具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组织管理本公司直属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兼营电力、煤气生产、供应和销售;对汽车运输、工程建筑实施组织管理;与主、兼营项目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服务及售后服务。
 ② 公司名称: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百业路29号
 法定代表人:徐平 注册资本:1,670,000万元
 经营范围:乘用车和商用车及零部件、铸锻件、粉末冶金产品、机电设备、工具和模具的开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对工程建设项目实施组织管理;与合资公司经营项目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服务和售后服务;进出口业务;其他服务贸易(含保税物流)、旧车置换、金融服务等。

东风有限是由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日产（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合资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双方各持有该公司50%的股权。另外，东风汽车是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③ 公司名称:东风汽车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十堰市车城西路89号
 法定代表人:董承焱 注册资本:223,000万元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粉末冶金产品的研发、采购、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投资管理。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附: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东风零部件持有东风科技股份203,814,000股,占东风科技总股本的65%。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法人的情形。因此东风零部件和东风科技构成关联关系,东风零部件是东风有限的下属公司,东风有限是东风汽车的下属公司,因此东风汽车与东风科技构成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目前东风汽车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关联交易的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按市场价格作为基准确定,在无法确定市场价格时,采用成本加成的方法定价,加成比例由双方协商确定。关联交易中体现公平性的原则,遵循市场经济的原则和规则,要求在同等条件下具备市场竞争力。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应对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汽车零部件企业生存发展的挑战,力争把东风科技做大做强,实现本次关联交易。
 公司OEM配套所形成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每年都持续发生的,公司对该关联交易一贯遵循了诚实守信以及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是公平合理的,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上述关联交易实施后,有利于本公司扩大市场份额,获得更多的收益,该行为是持续存在并且必要和合理的。
 公司在不断巩固提高东风汽车市场份额的同时,不断开拓其他市场,力争成为各主机厂“的优秀供应商,因此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丧失其独立性。
 特此公告。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5日

● 报备文件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二)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和董事会上所发表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600081 股票简称:东风科技 编号:临2013-040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二）**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需要提交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一定的依赖，为保证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和董事会上所发表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600081 股票简称:东风科技 编号:临2013-040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三泰电子，股票代码：002312，股票交易价格于2013年12月2日、12月3日、12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
 1、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刊登了《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其中披露了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符合申请配股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配股方案的议案》等有关配股相关文件，目前该配股项目工作正常进行中。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理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6、股票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止公告之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近期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控股股东无“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刊登了《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关于公司配股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公司计划向全资子公司成都我求啦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求啦公司”）增资5.7亿元，用于以“速递易”业务为载体的“24小时自助便民服务网络及平台”项目的实施与运营，计划于股东大会通过后的18个月内即计划2015年6月底前在全国15个重点城市（按具体项目开拓其他城市）完成二期共计12,000个网点的“速递易”设备投放（每个网点一套设备计算），后台平台开发及项目运营工作。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所披露的公司配股项目募投存在的风险因素；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在2013年12月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13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以3票赞同（本公司目前9名董事中有6人为关联董事）、3名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东风汽车财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情况和董事会上所发表的独立意见为：1. 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客观公允、交易条件公平、合理，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2.此项日常关联交易须经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与该项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应回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表决。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执行情况为：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3亿元（大写：人民币叁亿元整）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2014年拟向东风汽车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风财务”）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3亿元（大写：人民币叁亿元整）。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① 公司名称:东风汽车财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经济开发区东风大道10号
 法定代表人:宋福寿
 注册资本:55877.03万元
 经营范围:吸收成员单位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发行财务公司债券;同业拆借;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办理集团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办理成员单位商业汇票的承兑及贴现;办理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有价证券、金融股权投资及成员单位业务;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其他咨询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其他业务。
 东风财务是1987年5月7日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的一家企业集团财务公司,2002年又改制成为全国第一家中外合资的财务公司。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风汽车有限公司和Taiwan Acceptance BVI Ltd分别持有20%、55%及25%的股份。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合法治理程序。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东风财务的第一大股东为东风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风有限），而东风有限是东风汽车零部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风零部件）的控股股东，东风零部件持有东风科技股份203,814,000股,占东风科技总股本的65%。为东风科技的第一大股东;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1项规定的关联法人的情形。因此东风财务和东风科技构成关联关系。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为保证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2014年拟向东风汽车财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3亿元（大写：人民币叁亿元整）。
 贷款用途: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贷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执行。
 公司将严格按照银行有关规定使用 and 归还贷款。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保证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特别实施本次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5日

● 报备文件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二)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和董事会上所发表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600081 股票简称:东风科技 编号:临2013-040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三泰电子，股票代码：002312，股票交易价格于2013年12月2日、12月3日、12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
 1、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刊登了《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其中披露了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符合申请配股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配股方案的议案》等有关配股相关文件，目前该配股项目工作正常进行中。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理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6、股票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止公告之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近期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控股股东无“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刊登了《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关于公司配股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公司计划向全资子公司成都我求啦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求啦公司”）增资5.7亿元，用于以“速递易”业务为载体的“24小时自助便民服务网络及平台”项目的实施与运营，计划于股东大会通过后的18个月内即计划2015年6月底前在全国15个重点城市（按具体项目开拓其他城市）完成二期共计12,000个网点的“速递易”设备投放（每个网点一套设备计算），后台平台开发及项目运营工作。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所披露的公司配股项目募投存在的风险因素；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四日

● 报备文件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二)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和董事会上所发表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002312 股票简称:三泰电子 公告编号:2013-083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三泰电子，股票代码：002312，股票交易价格于2013年12月2日、12月3日、12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
 1、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刊登了《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其中披露了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符合申请配股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配股方案的议案》等有关配股相关文件，目前该配股项目工作正常进行中。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理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6、股票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止公告之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近期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控股股东无“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刊登了《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关于公司配股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公司计划向全资子公司成都我求啦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求啦公司”）增资5.7亿元，用于以“速递易”业务为载体的“24小时自助便民服务网络及平台”项目的实施与运营，计划于股东大会通过后的18个月内即计划2015年6月底前在全国15个重点城市（按具体项目开拓其他城市）完成二期共计12,000个网点的“速递易”设备投放（每个网点一套设备计算），后台平台开发及项目运营工作。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所披露的公司配股项目募投存在的风险因素；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四日

● 报备文件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二)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和董事会上所发表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002312 股票简称:三泰电子 公告编号:2013-084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三泰电子，股票代码：002312，股票交易价格于2013年12月2日、12月3日、12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
 1、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刊登了《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其中披露了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符合申请配股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配股方案的议案》等有关配股相关文件，目前该配股项目工作正常进行中。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理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6、股票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止公告之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近期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控股股东无“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刊登了《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关于公司配股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公司计划向全资子公司成都我求啦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求啦公司”）增资5.7亿元，用于以“速递易”业务为载体的“24小时自助便民服务网络及平台”项目的实施与运营，计划于股东大会通过后的18个月内即计划2015年6月底前在全国15个重点城市（按具体项目开拓其他城市）完成二期共计12,000个网点的“速递易”设备投放（每个网点一套设备计算），后台平台开发及项目运营工作。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所披露的公司配股项目募投存在的风险因素；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四日

● 报备文件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二)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和董事会上所发表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002312 股票简称:三泰电子 公告编号:2013-084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三泰电子，股票代码：002312，股票交易价格于2013年12月2日、12月3日、12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
 1、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刊登了《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其中披露了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符合申请配股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配股方案的议案》等有关配股相关文件，目前该配股项目工作正常进行中。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理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6、股票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止公告之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近期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控股股东无“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刊登了《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关于公司配股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公司计划向全资子公司成都我求啦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求啦公司”）增资5.7亿元，用于以“速递易”业务为载体的“24小时自助便民服务网络及平台”项目的实施与运营，计划于股东大会通过后的18个月内即计划2015年6月底前在全国15个重点城市（按具体项目开拓其他城市）完成二期共计12,000个网点的“速递易”设备投放（每个网点一套设备计算），后台平台开发及项目运营工作。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所披露的公司配股项目募投存在的风险因素；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四日

● 报备文件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二)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和董事会上所发表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002312 股票简称:三泰电子 公告编号:2013-084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三泰电子，股票代码：002312，股票交易价格于2013年12月2日、12月3日、12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
 1、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刊登了《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其中披露了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符合申请配股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配股方案的议案》等有关配股相关文件，目前该配股项目工作正常进行中。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理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6、股票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止公告之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近期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控股股东无“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刊登了《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关于公司配股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公司计划向全资子公司成都我求啦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求啦公司”）增资5.7亿元，用于以“速递易”业务为载体的“24小时自助便民服务网络及平台”项目的实施与运营，计划于股东大会通过后的18个月内即计划2015年6月底前在全国15个重点城市（按具体项目开拓其他城市）完成二期共计12,000个网点的“速递易”设备投放（每个网点一套设备计算），后台平台开发及项目运营工作。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所披露的公司配股项目募投存在的风险因素；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四日

● 报备文件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二)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和董事会上所发表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002312 股票简称:三泰电子 公告编号:2013-084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三泰电子，股票代码：002312，股票交易价格于2013年12月2日、12月3日、12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及现场问询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
 1、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刊登了《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其中披露了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符合申请配股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配股方案的议案》等有关配股相关文件，目前该配股项目工作正常进行中。
 2、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理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6、股票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止公告之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近期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控股股东无“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于2013年11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刊登了《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关于公司配股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公司计划向全资子公司成都我求啦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求啦公司”）增资5.7亿元，用于以“速递易”业务为载体的“24小时自助便民服务网络及平台”项目的实施与运营，计划于股东大会通过后的18个月内即计划2015年6月底前在全国15个重点城市（按具体项目开拓其他城市）完成二期共计12,000个网点的“速递易”设备投放（每个网点一套设备计算），后台平台开发及项目运营工作。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所披露的公司配股项目募投存在的风险因素；

成都三泰电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四日

● 报备文件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二)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和董事会上所发表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600598 股票简称:北大荒 公告编号:2013-077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涉诉（仲裁）案件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公司于2013年9月11日发布北大荒涉诉及诉讼《仲裁》公告(公告编号2013-05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现将部分涉及诉讼《仲裁》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在披露的33起、披露金额合计9.24亿元涉及诉讼《仲裁》事项中，截至目前，有部分事项取得进展，涉案金额共计43,410,000元，详细情况请见附件。附件为：《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诉讼《仲裁》案件进展情况统计表》
 特此公告。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五日
 附件：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诉讼《仲裁》案件进展情况统计表

序号	立案时间	起诉时间	起诉(应诉)申请方
----	------	------	-----------